

信用评级公告

联合〔2020〕058号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 持有的部分股权解除冻结的关注公告

受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委托，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对公司及其相关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。截至2020年3月27日，联合资信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⁺，“16新港MTN002”“16新港MTN003”“18南京新港MTN001”和“18南京新港MTN002”信用等级为AA⁺，评级展望为发展中。

2020年3月26日，公司发布《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关于持有的部分股权解除冻结的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告》”）称，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高科”）的249,030,500股股份因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安信托”）与南京东部路桥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部路桥”）、南京建工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建工”）、公司的合同纠纷被冻结。现因公司对东部路桥向长安信托相关借款的部分担保责任已解除，公司持有的南京高科120,343,580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所持股份比例的28.03%）股权资产得到解冻，解冻时间为2020年3月25日，实施机关为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。截至目前，公司仍被冻结股份数量为309,001,577股（占持股总数的71.97%），无被司法轮候冻结的情况。《公告》称“截至目前，公司对南京建工及其子公司或关联公司的担保已解除54.16亿元，目前尚有对南京建工及其子公司或关联公司担保余额31.86亿元。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，公司正在积极处理其他担保及股份冻结相关事项，南京市政府仍在就公司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进行积极协调处理。”

针对上述情况，联合资信认为，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解决已取得进一步进展，公司持有的部分股权资产已解除冻结，且无被轮候冻结的情况，但目前对南京建工及其子公司或关联公司的担保余额仍有一定规模，且仍有部分资产被冻结。联合资信将继续与公司保持沟通，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、公司及其相关存续债券信用水平变化情况。

特此公告

